

活動通函第 006/016/2011 號

敬啟者：

為配合高級程度會考地理科的學習要求，本校地理科特舉辦一次野外學習營活動。是次活動由本校與「明愛陳震夏郊野學園」合辦，課程為三日兩夜地理科野外研習，敬希 台端批准 貴子弟參與是次活動。活動詳情如下：

- 日期： 2011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 至 12 月 2 日(星期五)
- 研習地點： 長洲明愛陳震夏郊野學園
- 集合時間及地點：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8 時 30 分於中環港外綫碼頭
- 回程時間及地點 2011 年 12 月 2 日下午 4 時 15 分於長洲碼頭
- 費用： 營費及膳費合共 235 元正，另自備交通費
(校方替學生申請全方位學習津貼，同學完成活動後可獲 110 元退款。)
- 服裝： 須穿著 夏季校服 冬季體育服 便服 其他
- 領隊老師： 鄧國章副校長
- 備註： (1) 參加同學必須出席於 2011 年 11 月 25 日在地理課堂舉行之活動簡介會。
(2) 如在活動當日集合時間前兩小時天文台仍發出 3 號或以上颱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是次活動將自動取消。
(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校長 李國輝 謹啟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

-----✂-----【 回 條 】-----✂-----
(活動通函第 006/016/2011 號)

(請於 30/9/2011 或之前將回條及費用交鄧國章副校長彙收)

敬覆者：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中 _____ 班 () 參加是次「地理科野外學習營」活動，並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

此覆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李國輝校長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緊急聯絡電話： _____

二零一一年九月 日

*請刪去不適用者

我們承諾：「以優秀的團隊精神和專業知識，竭盡所能，提供優質的教學，培養我們每一個學生，榮神益人，品學兼優。」

本校網址：<http://www.mcdhmc.edu.hk>